

辉县市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辉县市认真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扎实安排各项工作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、“放管服”改革有机结合，以公开促工作，大力推动了服务型政府建设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及时、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。全年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3200条。继续扎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，全面解读政策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。全年共办理12345市长热线14287件，中国政府网网民留言28件，人民网新乡市长留言17件，新乡市长信箱104件，辉县市长信箱549件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根据《条例》有关规定，督导各级各部门不断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建立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审签、答复、归档等一整套工作流程，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。全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75件，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，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加强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、信息化管理，依托我市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发布、集中管理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查工作，要求责任单位实行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三级审核制度，明确审核的程序和责任，严把信息质量关，避免引起社会舆论。同时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，按照法定时限及时更新、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。

(四) 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一是继续升级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。充分依托市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平台作用，协调、督促各部门根据工作职能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在优化页面布局、栏目布局的基础上，细化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增添了多个板块以及搜索查询功能，方便公民获取政府信息。为加强政府网站内容保障，积极推动完成了IPv6适配工作。

二是推进政务新媒体有序发展。年内对全市政务新媒体运行情况进行4次抽查，全部合格。

三是提升便民服务水平。在市行政服务中心、各乡镇（街道）便民服务中心，均开设政务公开专区，为群众提供政府信息查询、信息公开申请、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，并召开4次全市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会，加强工作人员业务培训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

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终考核，要求各责任单位认真编制本单位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并将此作为考核的依据。建立常态化督导制度，不定期抽查政府网站以及政务新媒体更新、信息发布工作完成情况，对问题较多、整改不力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。实行监督评议制度，社会评议方面效果良好，全市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4	0	67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5297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792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2372.0506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73	2	0	0	0	0	7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18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1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1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2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0		
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5	1	0	0	0	0	26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2	0	0	0	0	0	2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5	0	0	0	0	0	5
		(七) 总计	64	2	0	0	0	0	66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9	0	0	0	0	0	9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3	0	3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主要问题

过去一年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，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。表现在：一是依法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强，还有部分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依然不足；二是政策解读工作有待加强，政策文件解读流程需要进一步完善；三是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的推进工作中，思想认识不够全面，导致推进措施不够有力，影响了此项工作的推进效果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，结合当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，我市将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实效。主要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是加强业务培训，强化公开意识。组织形式多样的学习、宣传、培训，切实推动政务公开专职人员以及广大党员干部树牢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意识。

二是健全解读机制，优化解读效果。按照政策解读文件要求，积极督促各部门及时报送解读方案和解读材料，做好新形势下的政策解读和回应社会关切工作。

三是加大力度，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落实。结合文件要求和工作实际，明确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目标任务，要求相关责任单位按照时间节点扎实稳步推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